

ETWB(IR) 310/9/03(04) Pt.3

2848 2708

2189 7990

clewc.cheung@etwb.gov.hk

香港中環  
昃臣道8號  
立法會大樓  
《建造業議會(第2號)條例草案》  
委員會主  
鄭志堅議員

傳真：2869 6794 (共2頁)

鄭議員：

**建造業議會籌備委員會  
暫定工作計劃**

本人現謹按照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主席簡基富先生的指示，隨函附上一份由專責推行與擬議成立建造業議會相關過渡安排的籌備委員會最近通過的暫定工作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附件**。

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秘書長

(張雲正 )

副本送：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主席

2006年4月21日

**建造業議會籌備委員會  
暫定工作計劃**

	工作範疇	主要任務／成果
(1)	為永久秘書處招聘主要人員並物色辦公地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認薪酬／組織架構及所需辦公地方</li> <li>- 為招聘主要人員擬訂評審程序及聘任安排</li> <li>- 面見應徵者並視察合適辦公地點</li> <li>- 聘任主要人員及裝修辦事處</li> <li>- 永久秘書處投入運作</li> </ul>
(2)	訂定合併議會與建訓局的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議會所需辦公室事務／行政支援的水平及範圍作出評估</li> <li>- 定出所需過渡安排</li> <li>- 擬訂行動計劃附以時間表並主要工作階段里程碑，及徵詢建訓局意見</li> <li>- 訂定宣傳計劃及與建訓局職工會溝通的策略</li> <li>- 就合併時序提出建議</li> </ul>
(3)	制訂政府與議會之間的聯絡機制，擬定須予處理事項的優先次序及定出內部規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檢討政府現時與臨時建統會／建訓局相互配合的模式</li> <li>- 制訂政府與議會之間的聯絡機制大綱</li> <li>- 在諮詢業界後敲定該聯絡機制</li> </ul>